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9及108年度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373巷21號

電話：(07)557-766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附	財 務 報 告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說明	17~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57		六~二九
(七) 關係人交易	57~58		三十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9		三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9		三二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9~60		三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0~61、64~69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61、70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61、71~72		三四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61、73~74		三四
5. 主要股東資訊	75		三四
(十四) 部門資訊	62~63		三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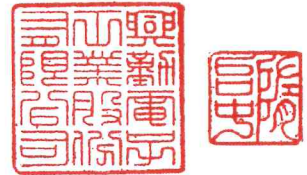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隋 台 中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產品收入認列

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業務為被動元件之製造及銷售。民國 109 年度商品銷貨收入淨額為 5,920,085 千元，其中來自特定產品之銷貨收入或毛利金額較前一年度有顯著增加之變化，因此將特定產品之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一、瞭解上述特定產品銷貨收入認列真實性攸關之內部控制程序之設計及執行。
- 二、取得上述特定產品銷貨收入明細資料並抽選適當樣本，檢視交貨文件及收款憑證等，以確認特定產品銷貨收入之發生真實性。
- 三、抽核驗證特定產品銷貨收入明細與應收帳款收款紀錄金額是否相符，其對象與銷貨對象是否相同。

其他事項

興勤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江 佳 玲



江佳玲

會計師 吳 秋 燕



吳秋燕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22 日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505,348	23	\$ 1,774,594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582,073	14	1,239,151	1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	-	55,029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及三一)	588,283	5	387,839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1,844,020	17	1,658,714	19
1200	其他應收款	32,870	-	22,53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24,136	-	580	-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1,266,112	12	822,298	9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二及三一)	158,349	1	28,196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83,198	1	78,878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8,084,389</u>	<u>73</u>	<u>6,067,809</u>	<u>69</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39,481	-	26,918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87,206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三一及三二)	2,174,967	20	2,031,402	2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53,744	2	259,781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六)	52,910	1	58,804	1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	43,982	1	44,88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137,992	1	132,248	2
1915	預付設備款	92,947	1	75,731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7,930	-	1,515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二及三一)	38,092	-	34,62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020	-	16,79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946,271</u>	<u>27</u>	<u>2,682,706</u>	<u>31</u>
1XXX	資產總計	<u>\$ 11,030,660</u>	<u>100</u>	<u>\$ 8,750,51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七及三一)	\$ 505,809	5	\$ 104,302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八)	195,865	2	158,479	2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449,921	4	375,274	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550,358	5	427,248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485	-	14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35,401	1	106,56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31,487	-	24,851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170,979	2	47,71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11,121	-	10,15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051,426</u>	<u>19</u>	<u>1,254,736</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七)	339,671	3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074,907	10	870,579	1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92,661	1	88,198	1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四及二七)	20,942	-	14,341	-
2645	存入保證金	1,091	-	2,503	-
2670	合併貸項	5,175	-	5,17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534,447</u>	<u>14</u>	<u>980,796</u>	<u>11</u>
2XXX	負債總計	<u>3,585,873</u>	<u>33</u>	<u>2,235,532</u>	<u>26</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1,281,127	12	1,281,127	15
3200	資本公積	348,263	3	348,263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20,206	9	908,264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84,655	3	107,62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572,550	41	4,010,767	4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877,411	53	5,026,658	57
3400	其他權益	(201,436)	(2)	(284,655)	(3)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7,305,365</u>	<u>66</u>	<u>6,371,393</u>	<u>73</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及二二)	139,422	1	143,590	1
3XXX	權益總計	<u>7,444,787</u>	<u>67</u>	<u>6,514,983</u>	<u>7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1,030,660</u>	<u>100</u>	<u>\$ 8,750,51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4110	銷貨收入	\$ 6,080,461	103	\$ 5,887,253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60,203</u>	<u>3</u>	<u>73,021</u>	<u>1</u>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5,920,258	100	5,814,23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四及三十）	<u>3,205,653</u>	<u>54</u>	<u>3,473,903</u>	<u>60</u>
5900	營業毛利	<u>2,714,605</u>	<u>46</u>	<u>2,340,329</u>	<u>40</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二四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223,193	4	233,549	4
6200	管理費用	421,329	7	455,203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5,072	4	199,013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1,869</u>	<u>-</u>	<u>3,663</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71,463</u>	<u>15</u>	<u>891,428</u>	<u>15</u>
6900	營業淨利	<u>1,843,142</u>	<u>31</u>	<u>1,448,901</u>	<u>2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四、二七及三十）				
7100	利息收入	78,714	2	63,610	1
7010	其他收入	69,261	1	44,90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683)	(2)	(38,666)	(1)
7050	財務成本	<u>(9,101)</u>	<u>-</u>	<u>(5,060)</u>	<u>-</u>
7000	合 計	<u>24,191</u>	<u>1</u>	<u>64,786</u>	<u>1</u>
7900	合併稅前淨利	1,867,333	32	1,513,687	2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u>486,730</u>	<u>8</u>	<u>398,422</u>	<u>7</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380,603</u>	<u>24</u>	<u>1,115,265</u>	<u>1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二二及二五)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5,070	-	\$ 4,77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2,563	-	(260)	-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1,015)	-	(954)	-
8310		<u>16,618</u>	-	<u>3,556</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8,320	1	(220,960)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17,664)	-	<u>44,192</u>	<u>1</u>
8360		<u>70,656</u>	<u>1</u>	(176,768)	(3)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87,274</u>	<u>1</u>	(173,212)	(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467,877</u>	<u>25</u>	<u>\$ 942,053</u>	<u>16</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385,016	24	\$ 1,115,990	19
8620	非控制權益	(4,413)	-	(725)	-
8600		<u>\$ 1,380,603</u>	<u>24</u>	<u>\$ 1,115,265</u>	<u>1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472,045	25	\$ 942,387	16
8720	非控制權益	(4,168)	-	(334)	-
8700		<u>\$ 1,467,877</u>	<u>25</u>	<u>\$ 942,053</u>	<u>16</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六)				
9710	基 本	<u>\$ 10.81</u>		<u>\$ 8.71</u>	
9810	稀 釋	<u>\$ 10.78</u>		<u>\$ 8.6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務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外 幣 換 算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合 計				
A1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281,127	\$ 348,263	\$ 809,987	\$ 38,365	\$ 3,545,719	\$ 4,394,071	(\$ 100,863)	(\$ 6,764)	(\$ 107,627)	\$ 5,915,834	\$ 143,924	\$ 6,059,758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二)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98,277	-	(98,277)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69,262	(69,262)	-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86,828)	(486,828)	-	-	-	(486,828)	-	(486,828)
		-	-	98,277	69,262	(654,367)	(486,828)	-	-	-	(486,828)	-	(486,828)
D1	108 年度淨利 (損)	-	-	-	-	1,115,990	1,115,990	-	-	-	1,115,990	(725)	1,115,265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425	3,425	(176,768)	(260)	(177,028)	(173,603)	391	(173,212)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19,415	1,119,415	(176,768)	(260)	(177,028)	942,387	(334)	942,053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281,127	348,263	908,264	107,627	4,010,767	5,026,658	(277,631)	(7,024)	(284,655)	6,371,393	143,590	6,514,983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二)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11,942	-	(111,942)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77,028	(177,028)	-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38,073)	(538,073)	-	-	-	(538,073)	-	(538,073)
		-	-	111,942	177,028	(827,043)	(538,073)	-	-	-	(538,073)	-	(538,073)
D1	109 年度淨利 (損)	-	-	-	-	1,385,016	1,385,016	-	-	-	1,385,016	(4,413)	1,380,603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810	3,810	70,656	12,563	83,219	87,029	245	87,274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88,826	1,388,826	70,656	12,563	83,219	1,472,045	(4,168)	1,467,877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281,127	\$ 348,263	\$ 1,020,206	\$ 284,655	\$ 4,572,550	\$ 5,877,411	(\$ 206,975)	\$ 5,539	(\$ 201,436)	\$ 7,305,365	\$ 139,422	\$ 7,444,78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合併稅前淨利	\$1,867,333	\$1,513,68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77,583	264,576
A20200	攤銷費用	6,393	8,80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869	3,663
A20900	財務成本	9,101	5,060
A21200	利息收入	(78,714)	(63,61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3,221	4,700
A23700	存貨損失	70,486	52,777
A29900	提列退款負債	125,250	24,000
A29900	補助收入攤銷	(449)	-
A29900	其他項目	(248)	(2,81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00,444)	(15,056)
A31150	應收帳款	(187,335)	39,44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0,524)	(504)
A31200	存 貨	(516,087)	94,61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320)	48,620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1,345)	(3,457)
A32130	應付票據	37,386	(87,785)
A32150	應付帳款	74,647	(14,13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1,769	(31,375)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43	(3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11	930
A32990	退款負債	(1,988)	(9,11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74,138	1,832,98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8,898	52,57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651)	(5,17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01,389)	(233,68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42,996</u>	<u>1,646,69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4,553)	(\$ 55,029)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4,685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577,389)	(7,815,959)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257,442	7,097,56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8,531)	(274,89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93	11,57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143)	(18,861)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33,617)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56,44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25)	(5,45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9,838)	(1,004,62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838,328	314,302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438,337)	(235,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47,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50,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412)	(737)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4,013)	(24,12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38,073)	(486,82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3,493	(582,38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4,103	(117,99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730,754	(58,30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74,594	1,832,90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05,348	\$1,774,59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於 68 年 7 月成立，主要從事電子零件、熱敏電阻器、壓敏電阻器及各種電線之製造、加工、銷售及國際貿易。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該修正之實務權宜作法處理其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適用該修正前，合併公司應判斷前述租金協商是否應適用租賃修改之規定。

合併公司自 109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由於前述租金協商僅影響 109 年度，追溯適用該修正不影響 109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二) 110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 A S B 發 布 之 生效日 (註 1)</u>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5)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6)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7)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合併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1.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2.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3.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提報董事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計畫資產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及附表六及七。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在製品、原料及物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內部投入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

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合併公司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新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熱敏及壓敏電阻器等產品之銷售，依合約約定，當熱敏及壓敏電阻器等產品於起運或運抵客戶指定地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負有再銷售之責任且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據以認列退款負債。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時，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按一定比率調整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合併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致使租金減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合併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賃合約之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租金費用減項），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

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086	\$ 1,520
銀行支票存款	74	74
銀行活期存款	1,333,420	1,116,116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		
定期存款	<u>1,170,768</u>	<u>656,884</u>
	<u>\$2,505,348</u>	<u>\$1,774,594</u>

約當現金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年利率區間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銀行定期存款(%)	0.41~2.85	2.59~3.30

合併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合併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分散信用風險，是以評估無預期信用損失。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混合金融資產－結構式存款	<u>\$1,582,073</u>	<u>\$1,239,151</u>

結構式存款係包括一項非與主契約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因該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屬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故按整體混合合約評估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87,206</u>	<u>\$55,029</u>
流 動	\$ -	\$55,029
非 流 動	<u>87,206</u>	<u>-</u>
	<u>\$87,206</u>	<u>\$55,029</u>
年 率 (%)	4.13	0.65~3.60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39,481</u>	<u>\$26,918</u>

合併公司投資上列未上市（櫃）股票，非以持有供交易或短期獲利為目的，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因營業而發生	<u>\$ 588,283</u>	<u>\$ 387,839</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因營業而發生	\$1,870,615	\$1,683,612
減：備抵損失	<u>26,595</u>	<u>24,898</u>
	<u>\$1,844,020</u>	<u>\$1,658,714</u>

上述應收票據質押資訊，參閱附註三一。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授信及信用管理政策參閱附註二九。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考量客戶過去違約記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並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皆為未逾期且未認列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0天以上	逾期 超過 18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0.05	0.5	1	30	50	100		
總帳面金額	\$1,728,022	\$ 58,604	\$ 50,298	\$ 5,205	\$ 10,721	\$ 17,765		\$1,870,61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1,111)	(293)	(503)	(1,562)	(5,361)	(17,765)		(26,595)
攤銷後成本	<u>\$1,726,911</u>	<u>\$ 58,311</u>	<u>\$ 49,795</u>	<u>\$ 3,643</u>	<u>\$ 5,360</u>	<u>\$ -</u>		<u>\$1,844,020</u>

108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	未	逾	逾	逾	逾	逾	逾	計
	逾	期 1~30	期 31~60	期 61~90	期 91~180	期 180	期 超過	
	0~0.05	0.5	1	30	50	100		
總帳面金額	\$1,540,020	\$ 62,823	\$ 50,747	\$ 3,311	\$ 8,688	\$ 18,023	\$1,683,61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717)	(314)	(507)	(993)	(4,344)	(18,023)	(24,898)	
攤銷後成本	<u>\$1,539,303</u>	<u>\$ 62,509</u>	<u>\$ 50,240</u>	<u>\$ 2,318</u>	<u>\$ 4,344</u>	<u>\$ -</u>	<u>\$1,658,714</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24,898	\$22,666
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869	3,663
本年度實際沖銷	(332)	(1,083)
外幣兌換差額	160	(348)
年底餘額	<u>\$26,595</u>	<u>\$24,898</u>

十一、存 貨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製成品	\$ 579,429	\$ 529,374
在製品	384,948	40,331
原料	276,612	228,877
物料	18,955	15,602
在途存貨	6,168	8,114
	<u>\$1,266,112</u>	<u>\$ 822,298</u>

109 及 108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3,205,653 千元及 3,473,903 千元，其中包含存貨損失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存貨報廢損失	\$68,061	\$83,13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425	(30,356)
未分攤製造費用	25,436	-
	<u>\$95,922</u>	<u>\$52,777</u>

未分攤製造費用主係大陸子公司於 109 年第 1 季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之影響，於停工期間之相關支出。

十二、其他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	\$163,969	\$ 33,102
銀行承兌保證金	23,180	22,818
存出保證金	9,292	6,904
	<u>\$196,441</u>	<u>\$ 62,824</u>
流動	\$158,349	\$ 28,196
非流動	38,092	34,628
	<u>\$196,441</u>	<u>\$ 62,824</u>
質押定期存款年利率(%)	0.57~3.15	0.30~2.25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一。

十三、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		說明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公司	元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耀)	二極體加工、買賣及製造	52.61	52.61	
	Greenish Co., Ltd. (Greenish)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100.00	100.00	
	興勤(常州)電子有限公司 (興勤常州)	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之製造及買賣	47.39	47.39	
	Welljet Hong Kong Ltd. (Welljet)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	-	註1
	Saint East Co., Ltd. (Saint East)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	-	註1
	Thinking Holding (Cayman) Co., Ltd. (興勤控股)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100.00	100.00	
Greenish	興勤常州	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之製造及買賣	52.61	52.61	
	Welljet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	-	註1
興勤控股	興勤國際有限公司 (興勤國際)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100.00	100.00	
	興勤(香港)企業有限公司 (興勤香港)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100.00	100.00	
	景富(薩摩亞)有限公司 (景富薩摩亞)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100.00	100.00	
	興勤電子(薩摩亞)有限公司 (興勤薩摩亞)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100.00	100.00	
興勤國際	興勤(宜昌)電子有限公司 (興勤宜昌)	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之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興勤香港	江西興勤電子有限公司 (江西興勤)	熱敏及壓敏電阻之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 (%)		說明
			109年 12月31日	108年 12月31日	
景富薩摩亞	廣東為勤興景電子有限公司 (為勤興景)	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機器設備等批發業務	100.00	100.00	
	東莞為勤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為勤)	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機器設備等製造、加工業務	58.34	-	註2
興勤薩摩亞	東莞為勤	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機器設備等製造、加工業務	10.42	25.00	註2
興勤常州	東莞為勤	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機器設備等製造、加工業務	31.24	75.00	註2
東莞為勤	為勤電子有限公司 (中山為勤)	熱敏及壓敏電阻之製造及買賣	100.00	-	註3

註1：為因應集團產銷整合與生產基地之配置，本公司董事會於108年5月決議結束 Saint East 及 Welljet 之營運並辦理解散清算，並分別於108年9月及10月完成清算程序。

註2：為因應集團長期經營發展需要，景富薩摩亞於108年11月決議將其從為勤興景獲配截至107年12月31日可供分配之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投資東莞為勤計人民幣49,037千元，並以109年6月1日為增資基準日。因興勤薩摩亞及興勤常州未參與現金增資，是以109年6月1日起持股比率變更為58.34%、10.42%及31.24%。

註3：為因應集團產銷整合與生產基地之配置，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透過子公司東莞為勤投資設立，於109年12月設立登記完成，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尚未匯入投資款。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度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成	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193,054	\$	867,054	\$	1,872,434	\$	131,404	\$	376,584	\$	95,963	\$	3,536,493										
增 添		2,665		82,861		149,097		8,234		18,133		112,078		373,068										
處 分		-	(10,961)	(31,612)		-	(8,814)		-	(51,387)										
重 分 類		-		-		-		-		(3,939)		-	(3,939)									
淨兌換差額		-		4,671		19,818		1,865		2,304		2,269		30,927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95,719	\$	943,625	\$	2,009,737	\$	141,503	\$	384,268	\$	210,310	\$	3,885,162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累 計 折 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248,544	\$	984,057	\$	49,294	\$	223,196	\$	-	\$	-	\$	1,505,091								
處 分		-	(10,961)	(25,133)		-	(7,579)		-	(43,673)										
折舊費用		-		35,456		134,551		27,258		41,095		-		238,360										
重分類		-		-		-		-		(858)		-	(858)									
淨兌換差額		-	(1,292)		10,059		1,164		1,344		-		11,275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	271,747	\$	1,103,534	\$	77,716	\$	257,198	\$	-	\$	1,710,195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195,719	\$	671,878	\$	906,203	\$	63,787	\$	127,070	\$	210,310	\$	2,174,967										

108年度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成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193,054	\$	870,661	\$	1,842,470	\$	125,914	\$	344,272	\$	51,781	\$	3,428,152											
增 添		-		20,415		178,435		10,599		47,450		46,313		303,212											
處 分		-	(893)	(95,194)		-	(8,773)		-	(104,860)											
淨兌換差額		-	(23,129)	(53,277)		(5,109)	(6,365)		(2,131)		(90,01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93,054	\$	867,054	\$	1,872,434	\$	131,404	\$	376,584	\$	95,963	\$	3,536,493											
累 計 折 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219,775	\$	965,486	\$	25,510	\$	193,480	\$	-	\$	1,404,251											
處 分		-	(803)	(79,992)		-	(7,794)		-	(88,589)											
折舊費用		-		34,641		127,467		25,745		42,232		-		230,085											
淨兌換差額		-	(5,062)	(28,904)		(1,961)	(4,722)		-	(40,656)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248,544	\$	984,057	\$	49,294	\$	223,196	\$	-	\$	1,505,091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193,054	\$	618,510	\$	888,377	\$	82,110	\$	153,388	\$	95,963	\$	2,031,402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

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13至60年

裝修工程

2至60年

機器設備

1至12年

租賃改良

3至10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合併公司提供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

註三一。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188,773	\$193,284
建築物	64,971	66,497
	<u>\$253,744</u>	<u>\$259,781</u>

	109 年度	108 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38,588</u>	<u>\$33,88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5,065	\$ 4,648
建築物	<u>28,172</u>	<u>24,711</u>
	<u>\$33,237</u>	<u>\$29,359</u>

除以上列所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09 及 108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31,487</u>	<u>\$24,851</u>
非流動	<u>\$92,661</u>	<u>\$88,19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0.75~1.38	0.75~1.38
建築物	5.13~6.04	6.04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

1. 土 地

位於楠梓加工區，租賃期間為 9~10 年，政府得依該土地公告地價調整租金。

2. 建築物

位於中國大陸，租賃期間為 4~50 年，部分租賃約定每 3 年依一定比率調整租賃給付。

以上之承租，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453</u>	<u>\$ 751</u>
低價值租賃費用	<u>\$ 452</u>	<u>\$ 456</u>
租賃之現金流出資訊	<u>\$ 20,099</u>	<u>\$ 29,909</u>

合併公司另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六。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109 年度	108 年度
<u>成</u>		
年初餘額	\$112,544	\$117,365
淨兌換差額	<u>1,533</u>	<u>(4,821)</u>
年底餘額	<u>\$114,077</u>	<u>\$112,544</u>
<u>累 計 折 舊</u>		
年初餘額	\$ 53,740	\$ 48,353
折舊費用	6,572	5,231
淨兌換差額	<u>855</u>	<u>156</u>
年底餘額	<u>\$ 61,167</u>	<u>\$ 53,740</u>
年底淨額	<u>\$ 52,910</u>	<u>\$ 58,804</u>

投資性不動產之建築物係以直線基礎按耐用年數 12~22 年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1 月 1 日經收購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座落於大陸北京建築地產，帳列金額係依據獨立鑑價公司於 106 年所出具之收購價格分攤報告之公允價值。

除上述者外，合併公司另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座落於大陸蘇州及南昌建築物，該地段因相關交易資訊取得不易，且市場交易不頻繁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附註三一)	\$130,809	\$ 4,302
信用借款	<u>375,000</u>	<u>100,000</u>
	<u>\$505,809</u>	<u>\$104,302</u>

上述借款之年利率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2.6	優惠免息
信用借款(%)	0.75~0.77	0.90

上述擔保借款之優惠免息係子公司興勤宜昌因受當地政府補助政策所獲取之優惠。

(二) 長期借款

	合 約 內 容	109年 12月31日
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 109年10月至116年 10月。自112年11月起，分 48期，按月償還本金。	\$347,000
減：政府補助折價		7,329
減：一年內到期		-
		<u>\$339,671</u>

係取得「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用於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依本公司按一般條件下借款年利率 0.845% 估計公允價值，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優惠貸款年利率為 0.35%。

十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之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皆係因營業而發生者，且合併公司並無就持有之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提供擔保品予債權人之情形。

合併公司訂有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十九、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279,432	\$228,706
應付員工酬勞	64,300	44,100
應付設備款	45,370	24,203
應付董監事酬勞	23,400	17,900
其 他	<u>137,856</u>	<u>112,339</u>
	<u>\$550,358</u>	<u>\$427,248</u>

二十、退款負債

	109 年度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 47,717	\$ 32,836
本年度提列	125,250	24,000
實際支付	(1,988)	(9,119)
年底餘額	<u>\$170,979</u>	<u>\$ 47,717</u>

折讓之退款負債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銷售賠償費用，並於實際發生賠償時沖減退款負債。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元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子公司興勤常州、東莞為勤、興勤宜昌、江西興勤、為勤興景及廣東興勤之員工，係屬大陸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依當地法令規定按地方標準工資提撥員工之養老金及保險費等相關費用。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元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及元耀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7,584	\$103,10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5,514)	(104,624)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7,930</u>)	(<u>\$ 1,515</u>)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8年1月1日(含其他應付款 378千元)	\$106,772	(<u>\$ 99,682</u>)	<u>\$ 7,090</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91	-	191
利息費用(收入)	<u>1,107</u>	(<u>1,045</u>)	<u>62</u>
認列於損益	<u>1,298</u>	(<u>1,045</u>)	<u>25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 利息之金額外)	-	(3,420)	(3,420)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86	-	48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836</u>)	-	(<u>1,83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350</u>)	(<u>3,420</u>)	(<u>4,770</u>)
雇主提撥	-	(<u>4,088</u>)	(<u>4,088</u>)
福利支付	(<u>3,611</u>)	<u>3,611</u>	-
108年12月31日	<u>103,109</u>	(<u>104,624</u>)	(<u>1,51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6	-	136
利息費用(收入)	<u>1,033</u>	(<u>1,062</u>)	(<u>29</u>)
認列於損益	<u>1,169</u>	(<u>1,062</u>)	<u>10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 利息之金額外)	-	(3,129)	(3,12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435	-	1,43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3,376</u>)	-	(<u>3,37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941</u>)	(<u>3,129</u>)	(<u>5,070</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計畫資產淨值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公允價值
雇主提撥	\$ -	(\$ 1,452)	(\$ 1,452)
福利支付	(4,753)	4,753	-
109年12月31日	\$ 97,584	(\$105,514)	(\$ 7,930)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元耀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80~0.85	1.00~1.1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3.00	2.00~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u>\$ 1,665</u>)	(<u>\$ 1,886</u>)
減少 0.25%	<u>\$ 1,723</u>	<u>\$ 1,957</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00%	<u>\$ 7,098</u>	<u>\$ 8,111</u>
減少 1.00%	(<u>\$ 6,324</u>)	(<u>\$ 7,158</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1,440</u>	<u>\$ 3,78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年)	9~13	10~16

二二、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千股)	<u>140,000</u>	<u>140,000</u>
額定股本	<u>\$1,400,000</u>	<u>\$1,4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u>128,113</u>	<u>128,113</u>
已發行股本	<u>\$1,281,127</u>	<u>\$1,281,12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公司債轉換溢價	\$265,446	\$265,446
股票發行溢價	59,168	59,168
庫藏股票交易	<u>23,649</u>	<u>23,649</u>
	<u>\$348,263</u>	<u>\$348,263</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股東紅利就累積可分配盈餘中提撥，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3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 109 年 6 月 15 日及 108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11,942	\$ 98,277		
特別盈餘公積	177,028	69,262		
股東現金紅利	<u>538,073</u>	<u>486,828</u>	\$ 4.2	\$ 3.8
	<u>\$827,043</u>	<u>\$654,367</u>		

本公司 110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138,883	
特別盈餘公積	(83,219)	
現金股利	<u>704,620</u>	\$ 5.5
	<u>\$760,284</u>	

有關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0 年 6 月 2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 年度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277,631)	(\$100,86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88,320	(220,96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損益之相關所得稅利益(費用)	(<u>17,664</u>)	<u>44,192</u>
年底餘額	<u>(\$206,975)</u>	<u>(\$277,631)</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9 年度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 7,024)	(\$ 6,7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u>12,563</u>	(<u>260</u>)
年底餘額	<u>\$ 5,539</u>	<u>(\$ 7,024)</u>

(五) 非控制權益

	109 年度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143,590	\$143,924
本年度淨損	(4,413)	(725)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45	391
年底餘額	<u>\$139,422</u>	<u>\$143,590</u>

二三、收 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5,920,085	\$5,814,054
勞務收入	173	178
	<u>\$5,920,258</u>	<u>\$5,814,232</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參閱附註四(十二)。

(二) 合約餘額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十)	<u>\$ 2,432,303</u>	<u>\$ 2,046,553</u>	<u>\$ 2,074,260</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9 年度

收 入 類 型	報 導 部				門 計
	興	勤 元	耀 興 勤 常 州	其 他 合	
商品銷貨收入	\$2,691,961	\$ 177,979	\$1,334,599	\$1,715,546	\$5,920,085
勞務收入	173	-	-	-	173
	<u>\$2,692,134</u>	<u>\$ 177,979</u>	<u>\$1,334,599</u>	<u>\$1,715,546</u>	<u>\$5,920,258</u>

108 年度

收 入 類 型	報 導 部				門 計
	興	勤 元	耀 興 勤 常 州	其 他 合	
商品銷貨收入	\$2,818,637	\$ 217,197	\$1,257,467	\$1,520,753	\$5,814,054
勞務收入	178	-	-	-	178
	<u>\$2,818,815</u>	<u>\$ 217,197</u>	<u>\$1,257,467</u>	<u>\$1,520,753</u>	<u>\$5,814,232</u>

二四、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48,464	\$ 39,632
銀行存款	19,288	22,16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4,017	627
其他 (附註三十(六))	<u>6,945</u>	<u>1,190</u>
	<u>\$ 78,714</u>	<u>\$ 63,610</u>

(二) 其他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補助收入	\$ 33,231	\$ 2,936
逾期應付款轉列利益	-	2,472
其他 (附註三十(六))	<u>36,030</u>	<u>39,494</u>
	<u>\$ 69,261</u>	<u>\$ 44,902</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 年度	108 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 99,940)	(\$ 16,1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淨額	(3,221)	(4,700)
其 他	<u>(11,522)</u>	<u>(17,840)</u>
	<u>(\$ 114,683)</u>	<u>(\$ 38,666)</u>

(四) 財務成本

	109 年度	108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5,181	\$ 4,577
銀行借款利息	<u>4,441</u>	<u>547</u>
	9,622	5,124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 金額	<u>(521)</u>	<u>(64)</u>
	<u>\$ 9,101</u>	<u>\$ 5,060</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521</u>	<u>\$ 64</u>
資本化年利率 (%)	0.35~1.23	1.23

(五) 折舊及攤銷

	109 年度	108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8,360	\$230,085
使用權資產	33,237	29,359
投資性不動產	6,572	5,231
電腦軟體	6,393	8,374
其他資產	-	426
	<u>284,562</u>	<u>273,475</u>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u>586</u>)	(<u>99</u>)
	<u>\$283,976</u>	<u>\$273,37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14,678	\$205,635
營業費用	56,333	53,71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572	5,231
	<u>\$277,583</u>	<u>\$264,57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599	\$ 2,072
營業費用	3,794	6,728
	<u>\$ 6,393</u>	<u>\$ 8,800</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1,220,699	\$1,225,798
其他	154,774	165,743
	<u>1,375,473</u>	<u>1,391,541</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9,804	71,238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一)	107	253
	<u>19,911</u>	<u>71,491</u>
	<u>\$1,395,384</u>	<u>\$1,463,03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9 年度	108 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82,549	\$ 951,006
營業費用	<u>512,835</u>	<u>512,026</u>
	<u>\$1,395,384</u>	<u>\$1,463,032</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2%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109 及 108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0 年 3 月 22 日及 109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估 列 比 例		
員工酬勞 (%)	3.6	3.0
董事酬勞 (%)	1.3	1.2
金 額		
員工酬勞	\$64,300	\$44,100
董事酬勞	23,400	17,9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 及 10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35,263	\$250,070
未分配盈餘加徵	8,319	14,017
以前年度之調整	(<u>36,913</u>)	(<u>32,545</u>)
	<u>306,669</u>	<u>231,542</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80,967	\$166,880
稅率變動	(906)	-
	<u>180,061</u>	<u>166,88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486,730</u>	<u>\$398,42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合併稅前淨利	<u>\$1,867,333</u>	<u>\$1,513,68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557,705	\$ 415,19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及免稅 收益淨額	(20,403)	(3,340)
未分配盈餘加徵	8,319	14,017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20,403	16,479
稅率變動	(906)	-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41,475)	(11,225)
外幣換算差額	-	(15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36,913)	(32,54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86,730</u>	<u>\$ 398,422</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20%；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 25%；其中興勤常州、興勤宜昌及江西興勤係高新技術企業，適用稅率為 15%；東莞為勤 109 年度符合高新技術企業，所得稅率由 25% 改為 15%。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僅將已實際進行自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減除。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9 年度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國 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 換差額	\$ 17,664	(\$ 44,192)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1,015</u>	<u>95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費用 (利益)	<u>\$ 18,679</u>	<u>(\$ 43,238)</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4,136</u>	<u>\$ 580</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35,401</u>	<u>\$ 106,565</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			匯率	年底餘額
		認列於其 益綜合損	於其 益綜合損	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32,871	(\$ 3,885)	\$ -	\$ 319		\$ 29,305
未實現銷貨毛利	3,863	205	-	-		4,068
未實現退款負債	9,543	24,653	-	-		34,196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之兌換差額	69,407	-	(17,664)	-		51,743
其他	<u>16,564</u>	<u>3,058</u>	<u>(1,015)</u>	<u>73</u>		<u>18,680</u>
	<u>\$ 132,248</u>	<u>\$ 24,031</u>	<u>(\$ 18,679)</u>	<u>\$ 392</u>		<u>\$ 137,99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			匯率	年底餘額
		認列於其 益綜合損	於其 益綜合損	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收益	\$ 850,691	\$ 190,854	\$ -	-		\$ 1,041,545
其他	<u>19,888</u>	<u>13,238</u>	<u>236</u>	<u>236</u>		<u>33,362</u>
	<u>\$ 870,579</u>	<u>\$ 204,092</u>	<u>\$ 236</u>	<u>\$ 236</u>		<u>\$ 1,074,907</u>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認列於				率
	年初餘額	損	益	綜合損益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42,393	(\$ 8,648)	\$ -	(\$ 874)	\$ 32,871
未實現銷貨毛利	6,356	(2,493)	-	-	3,863
未實現退款負債	6,567	2,976	-	-	9,543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25,215	-	44,192	-	69,407
其他	19,238	(1,646)	(954)	(74)	16,564
	<u>\$ 99,769</u>	<u>(\$ 9,811)</u>	<u>\$ 43,238</u>	<u>(\$ 948)</u>	<u>\$132,24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認列於				率
	年初餘額	損	益	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收益	\$705,127	\$145,564	\$ -	-	\$850,691
其他	9,038	11,505	(655)	-	19,888
	<u>\$714,165</u>	<u>\$157,069</u>	<u>(\$ 655)</u>		<u>\$870,579</u>

(五) 子公司元耀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虧損扣抵		
112 年度到期	\$ 15,282	\$ 17,269
114 年度到期	7,333	7,333
115 年度到期	13,252	13,252
116 年度到期	4,987	4,987
119 年度到期	13,330	-
	<u>\$54,184</u>	<u>\$42,84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39,357</u>	<u>\$42,295</u>

(六) 截至 109 年底止，子公司元耀產生之虧損扣抵稅額相關資訊如下：

虧損發生年度	最後可扣抵年度	尚未扣抵稅額
102	112	\$ 3,057
104	114	1,467
105	115	2,650
106	116	997
109	119	2,666
		<u>\$10,837</u>

依據所得稅法規定，各年度虧損得各於未來 10 年內扣抵課稅所得。合併公司評估未來可實現性不高，是以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元耀之營業事業所得稅申報案，均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7 年度。

二六、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1,385,016</u>	<u>\$1,115,990</u>

股 數

	單位：千股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28,113	128,11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402</u>	<u>55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28,515</u>	<u>128,66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政府補助

本公司本年度取得「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 347,000 千元，用於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依本公司一般條件下之借款利率 0.845% 估計借款公允價值為 339,395 千元，取得金額與借

款公允價值間之差額 7,605 千元視為政府低利率借款補助，並認列為遞延收入：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 14,341
本年度取得遞延收入	7,605
本年度已認列（帳列其他收入）	(449)
淨兌換差額	197
年底餘額	<u>\$ 21,694</u>

	109 年 12 月 31 日
遞延收入帳面金額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752
非流動	<u>20,942</u>
	<u>\$ 21,694</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最近兩年度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九、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109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結構性存款	\$ -	\$ -	\$ 1,582,073	\$ 1,582,07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39,481	39,481
	<u>\$ -</u>	<u>\$ -</u>	<u>\$ 1,621,554</u>	<u>\$ 1,621,554</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108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結構性存款	\$ -	\$ -	\$ 1,239,151	\$ 1,239,15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 票	-	-	26,918	26,918
	<u>\$ -</u>	<u>\$ -</u>	<u>\$ 1,266,069</u>	<u>\$ 1,266,069</u>

109 及 108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
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9 年度

金 融 資 產	債 務 工 具	權 益 工 具	合 計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年初餘額	\$ 1,239,151	\$ 26,918	\$ 1,266,069
購 買	5,577,389	-	5,577,389
處 分	(5,257,442)	-	(5,257,44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2,563	12,563
淨兌換差額	22,975	-	22,975
年底餘額	<u>\$ 1,582,073</u>	<u>\$ 39,481</u>	<u>\$ 1,621,554</u>

108 年度

金 融 資 產	債 務 工 具	權 益 工 具	合 計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年初餘額	\$ 575,197	\$ 27,178	\$ 602,375
購 買	7,815,959	-	7,815,959
處 分	(7,097,561)	-	(7,097,56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60)	(260)
淨兌換差額	(54,444)	-	(54,444)
年底餘額	<u>\$ 1,239,151</u>	<u>\$ 26,918</u>	<u>\$ 1,266,069</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係採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產業類別、同類型公司評價及公司營運情形。

(2) 結構性存款係依照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估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金 融 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582,073	\$1,239,1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5,251,058	3,959,14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39,481	26,918
<u>金 融 負 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2,043,200	1,067,948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未含應收退稅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分析暴險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部門每月對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舉借非功能性貨幣短期借款管理風險以減輕匯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貨幣匯率波動影響。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或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包括各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之正數（負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正數）。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變動 1% 之損益影響		
美 元	<u>\$ 21,265</u>	<u>\$ 13,844</u>
人 民 幣	<u>\$ 7,908</u>	<u>(\$ 678)</u>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國內個體公司目前係以固定利率借款為主，其利率係以新台幣貨幣市場利率加碼計價，另合併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遠大於借款，可隨時償還銀行借款，所以利率風險對合併公司影響不大。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454,415	\$ 774,737
金融負債	629,957	213,04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915,493	2,355,267
金融負債	339,671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從事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倘市場利率增加／減少 1%，將使 109 及 108 年度稅前淨利分別增加／減少 25,758 千元及 23,553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或易變現之金融商品以支應公司之營運，另與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約維持適當之額度以支應公司營運所需。

由於合併公司維持流動資產遠大於流動負債，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易變現之金融商品部位亦大於流動負債，因此並無流動性風險。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將部分大陸地區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背書轉讓予供應商以支付應付帳款，由於該等票據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合併公司除列所移轉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及相應之應付帳款。惟若該等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到期時未能兌現，供應商仍有權要求合併公司清償，故合併公司仍持續參與該等票據。

合併公司持續參與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最大損失暴險金額為已移轉而尚未到期之銀行承兌匯票面額，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為 185,181 千元及 149,800 千元，該等票據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9 個月及 9 個月內到期。考量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評估其持續參與之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於 109 及 108 年度，合併公司除列應收銀行承兌匯票時並未認列任何損益，持續參與該等票據於本期及累積均未認列任何損益。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u>關</u>	<u>係</u>	<u>人</u>	<u>名</u>	<u>稱</u>	<u>與</u>	<u>合</u>	<u>併</u>	<u>公</u>	<u>司</u>	<u>之</u>	<u>關</u>	<u>係</u>									
為	勤	電	子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屏	東	為	勤)	實	質	關	係	人
播	勤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播	勤	投	資)	實	質	關	係	人		

(二)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委託加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加工費用	實質關係人—屏東為勤	<u>\$731</u>	<u>\$355</u>

合併公司委託實質關係人加工之價格及付款條件因未與非關係人有同類交易，致無法比較，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2. 承租協議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費用	實質關係人—播勤投資	<u>\$480</u>	<u>\$480</u>

合併公司與實質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議定租金，並依一般付款條件支付。

(四) 年底餘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屏東為勤	<u>\$485</u>	<u>\$142</u>

(五)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91,696</u>	<u>\$71,216</u>
退職後福利	<u>1,240</u>	<u>1,343</u>
	<u>\$92,936</u>	<u>\$72,55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六) 其他

本公司於 109 年 10 月 19 日經審計委員會通過授權由獨立董事代表本公司，向董事長請求給付本公司因以前年度董事長違反相關法令而支付之稅務罰鍰共計 21,185 千元（含加計利息）。前述款項已於 109 年 10 月 19 日全數收訖，並分別認列於利息收入 3,844 千元及其他收入 17,341 千元。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業提供下列資產作為向銀行借款、海關進出口、建廠履約及支付貨款等之保證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	\$163,969	\$ 33,102
銀行承兌保證金（列入其他金融資產）	23,180	22,818
應收票據	184,340	153,7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51,034	51,034
建築物	47,995	51,951
	<u>\$470,518</u>	<u>\$312,615</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因興建廠房及購置生產設備，於各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執行之合約承諾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14,874</u>	<u>\$ 55,472</u>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109年12月31日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 元	\$ 30,304	6.5325	（美元：人民幣） \$ 863,058
美 元	65,646	28.4800	（美元：新台幣） 1,869,598
美 元	10	7.7516	（美元：港幣） 285
人 民 幣	165,948	4.3597	（人民幣：新台幣） 723,483
人 民 幣	19,610	0.1531	（人民幣：美元） 85,494
			<u>\$3,541,918</u>
109年12月31日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 元	621	6.5325	（美元：人民幣） \$ 17,686
美 元	20,673	28.4800	（美元：新台幣） 588,767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人 民 幣	\$	4,173	4.3597	(人民幣：新台幣)	\$	18,193		
						<u>\$ 624,646</u>		
108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 元	\$	24,442	6.9805	(美元：人民幣)	\$	733,740		
美 元		36,145	30.0200	(美元：新台幣)		1,085,081		
美 元		11	7.7873	(美元：港幣)		321		
人 民 幣		58,339	4.3006	(人民幣：新台幣)		250,894		
人 民 幣		16,020	0.1433	(人民幣：美元)		68,894		
						<u>\$ 2,138,930</u>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 元		1,289	6.9805	(美元：人民幣)	\$	38,688		
美 元		13,192	30.0200	(美元：新台幣)		396,014		
人 民 幣		90,130	4.3006	(人民幣：新台幣)		387,612		
						<u>\$ 822,314</u>		

合併公司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請參閱附件二四（三），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10.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1.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參閱附表四。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參閱附表四。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金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東比例達 5% 以上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九。

三五、部門資訊

提供給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一)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興勤）－從事電子零件、熱敏電阻器、壓敏電阻器及各種電線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 (二) 元耀－主要業務為二極體加工、製造及買賣。
- (三) 興勤常州－主要業務為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之製造及買賣。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興	勤元	耀興勤常州其	他	調整及沖銷合	計
<u>109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692,134	\$ 177,979	\$ 1,334,599	\$ 1,715,546	\$ -	\$ 5,920,258
部門間收入	<u>527,808</u>	<u>2,373</u>	<u>1,271,144</u>	<u>2,668,057</u>	<u>(4,469,382)</u>	-
部門收入	<u>\$ 3,219,942</u>	<u>\$ 180,352</u>	<u>\$ 2,605,743</u>	<u>\$ 4,383,603</u>	<u>(\$ 4,469,382)</u>	<u>\$ 5,920,258</u>
部門利益	<u>\$ 789,521</u>	<u>(\$ 12,418)</u>	<u>\$ 362,628</u>	<u>\$ 769,908</u>	<u>(\$ 66,497)</u>	\$ 1,843,142
利息收入						78,714
其他收入						69,261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683)
財務成本						(9,101)
稅前淨利						1,867,333
所得稅費用						<u>486,730</u>
稅後淨利						<u>\$ 1,380,603</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合併資產總額	<u>\$ 3,872,396</u>	<u>\$ 325,886</u>	<u>\$ 4,055,374</u>	<u>\$ 4,915,938</u>	<u>(\$ 2,138,934)</u>	<u>\$11,030,660</u>
合併負債總額	<u>\$ 3,001,769</u>	<u>\$ 31,539</u>	<u>\$ 586,433</u>	<u>\$ 1,962,586</u>	<u>(\$ 1,996,454)</u>	<u>\$ 3,585,873</u>
<u>108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818,815	\$ 217,197	\$ 1,257,467	\$ 1,520,753	\$ -	\$ 5,814,232
部門間收入	<u>319,033</u>	<u>217</u>	<u>1,896,932</u>	<u>1,225,562</u>	<u>(3,441,744)</u>	-
部門收入	<u>\$ 3,137,848</u>	<u>\$ 217,414</u>	<u>\$ 3,154,399</u>	<u>\$ 2,746,315</u>	<u>(\$ 3,441,744)</u>	<u>\$ 5,814,232</u>
部門利益	<u>\$ 703,425</u>	<u>(\$ 1,848)</u>	<u>\$ 342,310</u>	<u>\$ 355,726</u>	<u>\$ 49,288</u>	\$ 1,448,901
利息收入						63,610
其他收入						44,902
其他利益及損失						(38,666)
財務成本						(5,060)
稅前淨利						1,513,687
所得稅費用						<u>398,422</u>
稅後淨利						<u>\$ 1,115,265</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合併資產總額	<u>\$ 3,018,792</u>	<u>\$ 329,255</u>	<u>\$ 4,249,562</u>	<u>\$ 2,585,643</u>	<u>(\$ 1,432,737)</u>	<u>\$ 8,750,515</u>
合併負債總額	<u>\$ 2,045,145</u>	<u>\$ 26,114</u>	<u>\$ 692,438</u>	<u>\$ 811,475</u>	<u>(\$ 1,339,640)</u>	<u>\$ 2,235,532</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虧損），不包含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及財務成本。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產品收入如下：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被動元件	\$5,742,106	\$5,596,857
其他	<u>178,152</u>	<u>217,375</u>
	<u>\$5,920,258</u>	<u>\$5,814,232</u>

(二) 地區別資訊

1.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中國及台灣。

2.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營運地點列示如下：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u>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u>		
亞州	\$4,481,839	\$4,435,509
歐洲	610,590	574,284
台灣	472,220	463,523
其他	<u>355,609</u>	<u>340,916</u>
	<u>\$5,920,258</u>	<u>\$5,814,232</u>

3. 合併公司之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列示如下：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u>非流動資產</u>		
中國	\$1,728,295	\$1,709,436
台灣	<u>867,275</u>	<u>777,961</u>
	<u>\$2,635,570</u>	<u>\$2,487,397</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淨確定福利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佔營業收入 10% 以上之單一客戶。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 貸與性質	債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供擔保其他金額	擔保 價值	品對細別對象 貸與金額(註2)	總限額(註2)	備註	
1	興勤常州	為勤興景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08,994 (CNY 25,000 千元)	\$ 108,994 (CNY 25,000 千元)	\$ 63,615 (CNY 15,000 千元)	4.35	註1	\$ -	短期營運資金週轉	\$ -	-	\$ -	\$ 1,120,143	\$ 1,493,525	

註 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2：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興勤常州股東權益淨額之 40% 為最高限額，對單一企業個別貸與金額應以不超過興勤常州權益淨額之 30% 為限。對於興勤常州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興勤常州權益淨額 100% 為限。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股數 / 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華格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69,130	\$ 39,481	11	\$ 39,481
興勤常州	人民幣理財產品 工商銀行—“e 靈通”淨值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人民幣 26,223 千元	-	人民幣 26,223 千元
	工商銀行—如意人生 V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人民幣 120,000 千元	-	人民幣 120,000 千元
	交通銀行—蘊通財富·久久養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人民幣 500 千元	-	人民幣 500 千元
	富邦華一銀行—結構性存款月享盈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人民幣 80,000 千元	-	人民幣 80,000 千元
興勤宜昌	人民幣理財產品 建設銀行—“乾元—恒贏”(90 天)週期型開放式淨值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人民幣 15,000 千元	-	人民幣 15,000 千元
	工商銀行—“隨心 E”專戶定製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人民幣 25,000 千元	-	人民幣 25,000 千元
	工商銀行—“添利寶”淨值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人民幣 6,000 千元	-	人民幣 6,000 千元
	中國銀行—平穩理財計劃—智蒼系列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人民幣 10,000 千元	-	人民幣 10,000 千元
江西興勤	人民幣理財產品 招商銀行—聚益生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人民幣 11,750 千元	-	人民幣 11,750 千元
	中國銀行—平穩理財計畫—智蒼系列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人民幣 11,000 千元	-	人民幣 11,000 千元
	中國銀行—日積月累—日計畫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人民幣 1,360 千元	-	人民幣 1,360 千元
為勤興景	人民幣理財產品 招商銀行—點金系列結構型存款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人民幣 15,000 千元	-	人民幣 15,000 千元
	玉山銀行—人民添利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人民幣 1,000 千元	-	人民幣 1,000 千元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東莞為勤	人民幣理財產品							
	招商銀行一點金系列結構型存款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人民幣 15,000 千元	-	人民幣 15,000 千元	
	招商銀行—增利 B 款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人民幣 20,000 千元	-	人民幣 20,000 千元	
	玉山銀行—人民添利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人民幣 5,000 千元	-	人民幣 5,000 千元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券類	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		入		出		年	感		
						初	末	初	末	初	末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興勤常州	人民管理理財產品 乾元添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建設銀行		-	人民幣 55,000 千元	-	人民幣 40,000 千元	-	人民幣 97,455 千元	人民幣 95,000 千元	人民幣 2,455 千元	-	-
	"e 靈通"淨值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工商銀行		-	人民幣 12,239 千元	-	人民幣 316,484 千元	-	人民幣 303,844 千元	人民幣 302,500 千元	人民幣 1,344 千元	-	人民幣 26,223 千元
	如意人生 V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工商銀行		-	人民幣 28,000 千元	-	人民幣 160,000 千元	-	人民幣 69,225 千元	人民幣 68,000 千元	人民幣 1,225 千元	-	人民幣 120,000 千元
	日積月累-日計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中國銀行		-	人民幣 3,500 千元	-	人民幣 85,000 千元	-	人民幣 88,613 千元	人民幣 88,500 千元	人民幣 113 千元	-	-
	平穩理財計劃-智答系列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中國銀行		-	人民幣 50,000 千元	-	人民幣 20,000 千元	-	人民幣 71,338 千元	人民幣 70,000 千元	人民幣 1,338 千元	-	-
	結構性存款月享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華一銀行		-	-	-	人民幣 80,000 千元	-	-	-	-	-	-
興勤宜昌	人民管理理財產品 "隨心E"專戶定製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工商銀行		-	人民幣 5,000 千元	-	人民幣 65,000 千元	-	人民幣 45,415 千元	人民幣 45,000 千元	人民幣 415 千元	-	人民幣 25,000 千元
江西興勤	人民管理理財產品 聚益生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招商銀行		-	人民幣 20,500 千元	-	人民幣 61,910 千元	-	人民幣 71,059 千元	人民幣 70,660 千元	人民幣 399 千元	-	人民幣 11,750 千元
	日積月累-日計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中國銀行		-	-	-	人民幣 62,790 千元	-	人民幣 61,496 千元	人民幣 61,430 千元	人民幣 66 千元	-	人民幣 1,360 千元
東莞興勤	人民管理理財產品 點金系列結構型存款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招商銀行		-	-	-	人民幣 150,000 千元	-	人民幣 135,692 千元	人民幣 135,000 千元	人民幣 692 千元	-	人民幣 15,000 千元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係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付(收)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註)	佔總應付(收)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興勤常州	子公司	銷貨	(\$289,174)	(9)	月結90天	\$ -	-	(\$155,073)	(14)	
	興勤常州	子公司	進貨	821,846	45	月結90天	-	-	221,925	25	
	東莞為勤	子公司	銷貨	(195,989)	(6)	月結90天	-	-	(129,816)	(12)	
	東莞為勤	子公司	進貨	403,759	22	月結90天	-	-	337,910	38	
	東莞為勤	子公司	加工費	169,718	9	月結T/T	-	-	-	-	
	江西興勤	子公司	進貨	132,300	7	月結90天	-	-	-	-	
	興勤宜昌	子公司	進貨	109,801	6	月結90天	-	-	31,937	4	
興勤常州	江西興勤	兄弟公司	銷貨	(156,407)	(6)	月結90天	-	-	(76,675)	(7)	
	為勤興景	兄弟公司	銷貨	(197,795)	(8)	月結90天	-	-	(36,927)	(3)	
興勤宜昌	為勤興景	兄弟公司	銷貨	(481,387)	(52)	月結90天	-	-	(164,519)	(42)	
	江西興勤	兄弟公司	進貨	179,872	33	月結90天	-	-	82,242	38	
為勤興景	東莞為勤	兄弟公司	加工費	158,362	13	月結T/T	-	-	-	-	
	東莞為勤	兄弟公司	進貨	318,119	25	月結90天	-	-	315,570	44	
江西興勤	東莞為勤	兄弟公司	銷貨	(162,192)	(28)	月結90天	-	-	(160,095)	(59)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興勤常州	子公司	\$155,073	1.75	\$ -	-	\$ 68,481	\$ -
	東莞為勤	子公司	129,816	3.02	-	-	23,971	-
興勤常州	本公司	母公司	221,925	3.38	-	-	115,773	-
興勤宜昌	為勤興景	兄弟公司	164,519	3.23	-	-	118,537	-
東莞為勤	本公司	母公司	337,910	1.28	-	-	212,663	-
	為勤興景	兄弟公司	315,570	1.72	-	-	141,732	-
江西興勤	東莞為勤	兄弟公司	160,095	2.03	-	-	21,706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元 耀	宜 蘭 縣	二極體加工、買賣及製造	\$ 275,160	\$ 275,160	21,232,508	52.61	\$ 149,749	(\$ 9,312)	(\$ 4,900)	註 1
	Greenish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242,300 (US\$ 7,375 千元)	242,300 (US\$ 7,375 千元)	7,374,997	100	1,918,837	234,076	232,338	註 1
	興勤控股	Cayman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770,212 (US\$ 24,729 千元)	770,212 (US\$ 24,729 千元)	24,728,858	100	2,552,063	568,755	505,755	註 1
興勤控股	興勤國際	模里西斯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196,512 (US\$ 6,075 千元)	195,017 (US\$ 6,025 千元)	6,075,000	100	954,972	155,840	155,840	
	興勤香港	香 港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311,109 (US\$ 10,020 千元)	311,109 (US\$ 10,020 千元)	10,020,000	100	625,927	85,350	85,350	
	景富薩摩亞	薩 摩 亞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155,108 (US\$ 5,055 千元)	155,108 (US\$ 5,055 千元)	5,055,000	100	946,158	288,150	288,150	
	興勤薩摩亞	薩 摩 亞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76,294 (US\$ 2,599 千元)	76,294 (US\$ 2,599 千元)	2,598,858	100	100,197	38,266	38,266	

註 1：係減除側流交易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 2：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詳附表七。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度自台灣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度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淨利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	本年度認列投資收益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底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匯入							
興勤常州	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之製造及買賣	US\$ 21,260 千元	註 1	\$ 452,725	\$ -	\$ 452,725	\$ 459,452	100	\$ 456,149	\$ 3,681,581	\$ 739,210 (US\$ 24,148 元)	註 10 及註 11
興勤宜昌	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之製造及買賣	US\$ 6,000 千元	註 2	194,170	-	194,170	155,909	100	155,909	953,392	-	註 11
江西興勤	熱敏及壓敏電阻之製造及買賣	US\$ 10,000 千元	註 3	310,330	-	310,330	85,381	100	85,381	625,650	-	註 11
為勤興景	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機器設備等批發業務	US\$ 5,000 千元	註 4	153,547	-	153,547	163,790	100	163,790	386,840	-	註 11
東莞為勤	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機器設備等製造、加工業務	CNY\$84,050 千元	註 5	75,535	-	75,535	277,401	100	277,401	974,197	-	註 11
中山為勤	熱敏及壓敏電阻之製造及買賣	-	註 6	-	-	-	-	-	-	-	-	-

本年度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186,307 (US\$37,209 千元)	\$797,355 (US\$27,997 千元) (註 8)	\$4,383,219 (註 9)

註 1：委託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Greenish 投資大陸公司並自 92 年度起經由 Greenish 增加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興勤國際）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3：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興勤香港）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4：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景富薩摩亞）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5：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景富薩摩亞及興勤薩摩亞）及子公司（興勤常州）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6：本公司 109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子公司（東莞為勤）投資設立，於 109 年 12 月設立登記完成，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匯入投資款。

註 7：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接次頁)

(承前頁)

註 8：係透過第三地區轉投資大陸公司，已核准金額 US\$39,478 千元，扣除盈餘匯回金額 US\$11,481 千元之餘額。109 年 12 月 31 日金額係按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 28.48 換算。

註 9：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係以合併股權之 60% 計算。

註 10：本公司認列興勤常州之投資收益 216,182 千元及 Greenish 認列興勤常州之投資收益 239,967 千元，共計 456,149 千元，與興勤常州淨利差異，係逆、側流交易之未實現毛利。

註 1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1)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合併總營 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0		本 公 司	興勤常州	1	銷 貨	\$ 289,174	成本加成計價	5			
			興勤常州	1	進 貨	821,846	成本加成計價	14			
			興勤常州	1	應收帳款	155,073	月結 90 天	1			
			興勤常州	1	應付帳款	221,925	月結 90 天	2			
			興勤宜昌	1	銷 貨	42,645	成本加成計價	1			
			興勤宜昌	1	進 貨	109,801	成本加成計價	2			
			興勤宜昌	1	應收帳款	838	月結 90 天	-			
			興勤宜昌	1	應付帳款	31,937	月結 90 天	-			
			東莞為勤	1	銷 貨	195,989	成本加成計價	3			
			東莞為勤	1	進 貨	403,759	成本加成計價	7			
			東莞為勤	1	加 工 費	169,718	註 2	3			
			東莞為勤	1	應收帳款	129,816	月結 90 天	1			
			東莞為勤	1	應付帳款	337,910	月結 90 天	3			
			東莞為勤	1	預付款項	1,139	月結 90 天	-			
			江西興勤	1	進 貨	132,300	成本加成計價	2			
			元 耀	1	進 貨	2,373	成本加成計價	-			
			1		興勤常州	興勤宜昌	2	銷 貨	43,563	成本加成計價	1
						興勤宜昌	2	進 貨	93,012	成本加成計價	2
						興勤宜昌	2	應收帳款	19,754	月結 90 天	-
興勤宜昌	2	應付帳款				46,217	月結 90 天	-			
江西興勤	2	銷 貨				156,407	成本加成計價	3			
江西興勤	2	進 貨				36,701	成本加成計價	1			
江西興勤	2	應收帳款				76,675	月結 90 天	1			
江西興勤	2	應付帳款				9,676	月結 90 天	-			
為勤興景	2	銷 貨				197,795	成本加成計價	3			
為勤興景	2	進 貨				4,832	成本加成計價	-			
為勤興景	2	利息收入				1,918	一年期資金貸與	-			
為勤興景	2	應收帳款				36,927	月結 90 天	-			
為勤興景	2	其他應收款				67,361	一年期資金貸與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1)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2	興勤宜昌	東莞為勤	為勤	2	銷貨	\$ 48,941	成本加成計價	1
					進貨	33,913	成本加成計價	1
					應收帳款	50,926	月結 90 天	-
					應付帳款	31,787	月結 90 天	-
					預付款項	535	月結 90 天	-
		為勤興景	為勤興景	2	銷貨	481,387	成本加成計價	8
					進貨	1,625	成本加成計價	-
					應收帳款	164,519	月結 90 天	1
					銷貨	13,204	成本加成計價	-
					進貨	12,762	成本加成計價	-
3	江西興勤	東莞為勤	為勤	2	應收帳款	10,447	月結 90 天	-
					應付帳款	3,194	月結 90 天	-
					預付款項	3,408	月結 90 天	-
					進貨	179,872	成本加成計價	3
					應付帳款	82,242	月結 90 天	1
		江西興勤	為勤興景	2	銷貨	63,260	成本加成計價	1
					銷貨	162,192	成本加成計價	3
					進貨	1,102	成本加成計價	-
					應收帳款	160,095	月結 90 天	1
4	為勤興景	東莞為勤	為勤	2	銷貨	27,037	成本加成計價	-
					進貨	318,119	成本加成計價	5
					加工費	158,362	註 2	3
					應收帳款	11,953	月結 90 天	-
					應付帳款	315,570	月結 90 天	3

註 1：與交易人之關係：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2：加工費之交易價格，因未與其他非關係人有同類交易，是以無法比較。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播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178,247	21.21
亦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871,153	12.38
張 瑞 敏	7,576,000	5.91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